

上海市人民政府城乡规划管理文件

沪府规划〔2021〕216号

关于同意《上海市宝山区淞南社区 N120401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A2、C1、 C2 街坊和 N120402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D1、E1、K1、K4、N2 街坊局部调整》的批复

宝山区政府、市规划资源局：

《关于报请审批〈上海市宝山区淞南社区 N120401 单元控
制性详细规划 A2、C1、C2 街坊和 N120402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D1、E1、K1、K4、N2 街坊局部调整〉的请示》（沪规划资源宝
〔2021〕9号）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上报规划内容。

请按照批复的控制性详细规划，严格依法行政，指导地区
建设发展。结合规划实施，细化建筑方案设计，加强环境影响

评估，满足相关规范要求，推动土地高质量利用，促进城市有序、协调发展。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21年9月30日

抄送：宝山区规划资源局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10月8日印发